

2024 年度

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国家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市级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其主要职权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及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一）机关内设机构

天水市人民检察院现内设 15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察信息技术处、检务督察处、计划财务装备处、政治部、机关党委。

（二）人员情况

我院现有编制 101 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 84 人、工勤事业编制 17 人，实有干警 86 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人员 72 人、工勤事业人员 14 人、离休人员 1 人，聘用制书记员 37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8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695.7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21.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0.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6.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7.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04.8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40.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3.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7.86
总计	30	3,258.43	总计	60	3,258.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04.83	2,483.38	0.00	0.00	0.00	0.00	32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45.99	2,091.36	0.00	0.00	0.00	0.00	254.63
2040	检察	2,337.99	2,091.36	0.00	0.00	0.00	0.00	246.63
2040	行政运行	1,503.47	1,256.85	0.00	0.00	0.00	0.00	246.63
20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00	475.00					
2040	事业运行	144.52	144.52					
2040	其他检察支出	215.00	215.00					
204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2049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57	156.75	0.00	0.00	0.00	0.00	66.82
208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88	155.08	0.00	0.00	0.00	0.00	38.80
208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58	20.78	0.00	0.00	0.00	0.00	38.80
2080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208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33.51	133.51					
2080	抚恤	28.02		0.00	0.00	0.00	0.00	28.02
2080	死亡抚恤	28.02		0.00	0.00	0.00	0.00	28.02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208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89	95.89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89	95.89					
2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1	52.91					
2101	事业单位医疗	0.43	0.43					
21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5	42.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38	139.38					
2210	住房改革支出	139.38	139.38					
2210	住房公积金	139.38	139.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40.57	2,552.43	688.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95.71	2,007.57	688.14			
20404	检察	2,687.71	2,007.57	680.14			
20404	行政运行	1,863.05	1,863.05				
2040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8.48		468.48			
20404	事业运行	144.52	144.52				
20404	其他检察支出	211.66		211.6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		8.00			
20499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74	230.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05	201.05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5	66.75				
20805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51	133.51				
20808	抚恤	28.02	28.02				
20808	死亡抚恤	28.02	28.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52	136.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52	136.52				
21011	行政单位医疗	65.03	65.03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0.43	0.43				
21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1	64.91				
2101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15	6.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60	177.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60	177.60				
22102	住房公积金	177.60	17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1	2,48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2,441.08	2,441.08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156.75	156.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130.37	130.37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177.60	177.60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				
本年收入合计	2	2,483.38	本年支出合计	5	2,905.81	2,905.81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	2	440.18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6	17.76	17.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2	440.18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3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			6				
总计	3	2,923.57	总计	6	2,923.57	2,92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05.81	2,225.66	68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1.08	1,760.94	680.14
20404	检察	2,441.08	1,760.94	680.14
2040401	行政运行	1,616.43	1,616.4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8.48		468.48
2040450	事业运行	144.52	144.5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1.66		211.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5	156.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08	155.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8	20.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9	0.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1	133.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1.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13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37	13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03	65.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3	0.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1	6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60	177.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60	177.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60	17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1,935.19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52	3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	基本工资	625.40	30	办公费	9.68	30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	津贴补贴	357.58	30	印刷费	0.58	30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	奖金	72.78	30	咨询费	0.00	31	资本性支出	0.00
30	伙食补助费	0.00	30	手续费	0.06	3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	绩效工资	193.65	30	水费	1.89	31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133.51	30	电费	30.44	31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	邮电费	11.56	31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61.56	30	取暖费	11.32	31	大型修缮	0.00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91	30	物业管理费	0.00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7	30	差旅费	41.84	31	物资储备	0.00
30	住房公积金	177.60	30	因公出国（境）	0.00	31	土地补偿	0.00
30	医疗费	0.00	30	维修（护）费	7.36	31	安置补助	0.00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2.62	30	租赁费	0.00	3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6	30	会议费	0.00	31	拆迁补偿	0.00
30	离休费	15.77	30	培训费	4.71	3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	退休费	5.80	30	公务接待费	3.15	3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	退职（役）费	0.00	30	专用材料费	0.00	3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	抚恤金	0.00	30	被装购置费	0.00	31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	生活补助	1.39	30	专用燃料费	0.00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	救济费	0.00	30	劳务费	1.97	39	其他支出	0.00
30	医疗费补助	0.00	30	委托业务费	14.15	3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	助学金	0.00	30	工会经费	8.32	3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0.00
30	奖励金	0.00	30	福利费	17.88	39	经常性赠与	0.00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	公务用车运行	26.47	39	资本性赠与	0.00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	其他交通费用	76.14	39	其他支出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0.00	30	税金及附加费	0.00			
			30	其他商品和服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58.15		公用经费合计				26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76	0.00	45.61	19.14	26.47	3.15	48.76		45.61	19.14	26.47	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258.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6.60 万元，下降 5.96%，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未下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804.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83.38 万元，占 88.54%；其他收入 321.44 万元，占 11.4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24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2.43 万元，占 78.76%；项目支出 688.14 万元，占 21.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23.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193.59 万元，下降 6.2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未下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5.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8.83 万元,增长 8.55%。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5.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441.08 万元,占 84.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5 万元,占 5.39%;卫生健康支出 130.37 万元,占 4.49%;住房保障支出 177.60 万元,占 6.11%。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8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34%。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79.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数量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物价和成本上涨,维修等服务费用的上升,导致实际支出增加,最终出现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情况。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及书记员 12 月份社保未缴。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医保、生育等支出相应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9.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工资级别调整,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25.6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958.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69 万元,增长 8.52%,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增资、基础绩效支出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25.40 万元,津贴补贴 357.58 万元,奖金 72.78 万元,绩效工资 193.6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33.51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5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91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5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7.6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书记员工

资和绩效奖金) 242.62 万元, 离休费 15.77 万元, 退休费 5.8 万元, 生活补助 1.39 万元。

公用经费 267.5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79 万元, 下降 12.09%, 主要原因是单位开源节流,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对非必要开支进行严格管控, 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 9.68 万元、印刷费 0.58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水费 1.89 万元、电费 30.44 万元、邮电费 11.56 万元、取暖费 11.32 万元、差旅费 41.84 万元、维修(护)费 7.36 万元、培训费 4.71 万元、公务接待费 3.15 万元、劳务费 1.9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15 万元、工会经费 8.32 万元、福利费 17.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7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76.1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48.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6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精准，预算执行过程严格管控，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9 万元，增长 86.3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车辆维修、保养成本上升，车辆大多到报废年限，进入高维护阶段，日常保养和故障维修的频次及费用增加，办案量增加，车辆行驶里程大幅上升，增加燃油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近两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4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1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精准，预算执行过程严格管控，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36 万元，增长 105.0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车辆维修、保养成本上升，车辆大多到报废年限，进入高维护阶段，日常保养和故障维修

的频次及费用增加，办案量增加，车辆行驶里程大幅上升，增加燃油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1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4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精准，预算执行过程严格管控，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1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新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7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精准，预算执行过程严格管控，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3 万元，增长 19.00%，主要原因是车辆大多到报废年限，进入高维护阶段，日常保养和故障维修的频次及费用增加，办案量增加，车辆行驶里程大幅上升，增加燃油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精准，预算执行过程严格管控，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8 万元，下降 19.8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政策，严格限定接待范围，压缩非必要公务接待，杜绝超标准、超范围接待。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 0.00 人; 公务用车购置 1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 国内公务接待 50 批次 398 人, 其中: 外事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7.52 万元, 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 9.68 万元、印刷费 0.58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水费 1.89 万元、电费 30.44 万元、邮电费 11.56 万元、取暖费 11.32 万元、差旅费 41.84 万元、维修(护)费 7.36 万元、培训费 4.71 万元、公务接待费 3.15 万元、劳务费 1.97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15 万元、工会经费 8.32 万元、福利费 17.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7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76.14 万元。

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79 万元, 下降 12.09%, 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 压缩一般性支出, 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 降低水电费等能耗支出, 减少办公用品浪费; 二是加强经费审批管控, 严格审核支出的必要性, 杜绝不合理开支; 三是更多采用线上办公、视频会议、网络培训等方式, 替代传统线下活动, 减少支出。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会议安排,也无相应的支出。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4.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预算编制科学精准,预算执行过程严格管控。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30.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6.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3.8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0.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0.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4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预算支出项目 2 个，全年预算 690.00 万元，全年支出 680.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57%。通过自评，2 个项目自评结果均为“优”。

组织对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5.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整体运行状况良好。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各项工作按照年初计划实施，聘请了第三方物业服务机构，提供了驾驶、安保、清洁、维修保养、文件的收发、饮食等相关服务，保障了我院正常稳定运行，办公环境改善，干警满意度较高。购买了数据校验管家服务，提升了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执行数为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聘请了第三方物业服务机构,提供了驾驶、安保、清洁、维修保养、文件的收发、饮食等相关服务,保障了我院正常稳定运行；二是购买了数据校验管家服务,提升了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2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5.00 万元,执行数为 50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着力做优刑事监督检察工作,着力做强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着力做实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提高我院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完成移动检务终端租赁、执法执勤车购置、差旅费发放、专用设备购置等工作,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成本绩效目标偏离了年度指标值,偏差原因是年中增加了预算导致实际执行超过年度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预算管理,建立经费节约激励机制。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院对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现随决算公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附件：1. 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决算公开表
2. 甘肃省天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绩效自评表
3. 甘肃省天水市检察院 2024 年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